高安市关于面向社会公开选聘“五型”政府建设

监督员的公告

为加强我市“五型”政府(忠诚型、创新型、担当型、服务型、过硬型)建设，根据江西省和宜春市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我市实际，市政府拟从社会各界人士中选聘“五型”政府建设监督员15名，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选聘范围

在我市工作或生活的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党政机关及企事业单位干部职工、企业家以及关心关注我市“五型”政府建设的其他社会各界人士等。

二、选聘条件

(一)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坚持原则、公道正派，遵守法律法规，无违纪违法和不良征信记录。

(二)具有较高的政治素质和政策理解能力，能够认真履行工作职责，遵守工作纪律。对行政机关的工作业务有一定的了解，有依照“五型”政府建设要求开展监督工作的能力。

（三）具有较强的参政议政、问题分析和语言表达能力。善于发现问题，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地反映问题，并能提出建设性的意见建议。

（四）具有较强的事业心和责任感，能够与群众保持良好的关系，随时反馈群众对政府信息的需求。

(五)关心我市“五型”政府建设工作，愿意承担监督员职责，有较高的政治素质和较强的社会责任感，乐于奉献，公道正派,敢于发表意见，热心监督工作。

(六)年龄在18岁至65岁之间，身体健康，心态阳光，能认真履行监督工作职责。

三、选聘程序

1、个人报名(2019年7月24日至7月26日)。通过高安市政府网站、高品高安微信公众号等公众媒体发布选聘公告，报名人填写高安市“五型”政府建设监督员候选人申请表(见附件)，报送至市“五型”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高安市政府办307室)，也可直接将申请表发送至电子邮箱：807286718@qq.com(联系人：方基文，联系电话：5212315)。

2、审查选聘(2019年7月27日至7月31日)。市“五型”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通过当面谈话、咨询了解、实地走访等方式对报名人员进行审查认定。根据报名人员的年龄结构、专业知识、职业技能、个人特长以及地域均衡分布等因素统筹考虑，择优选定拟聘任人员名单。

3、名单公示(2019年8月1日至8月5日)。在高安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高品高安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对拟聘任人员进行公示。

4、颁发证书。对公示无异议者，举办聘任仪式，颁发聘任证书。聘期1年，期满后视工作表现和履职情况优先续聘。

四、工作职责

（一）按照“常规检查全覆盖，明察暗访随机化”的工作思路，不定期到机关、企业、社区、农村等各行业领域，听取、收集、了解社会各界对“五型”政府建设工作的意见建议和要求。

（二）向市“五型”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反映、反馈相关单位在“五型”政府建设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以及社会各界及人民群众对政府工作的意见。

（三）每年向市“五型”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书面汇报一次工作监督情况。

（四）履行监督员职责过程中，遇到利益冲突情形时主动申请回避，不得以监督员身份谋取私利。

（五）办理市“五型”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委托的其他工作。

五、人员管理

（一）实行年审续聘制，每年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保证监督工作力量。

（二）组织监督员参加有关会议或者活动，定期开展走访调研、通报工作、交流情况、听取意见和建议。

（三）受理、移送、督办监督员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及问题。

（四）协调有关单位定期向监督员提供有关文件资料，组织开展业务培训。

（五）监督员履行公告规定职责所需费用，列入市财政经费保障范围，由市政府办公室按规定核报。

附件：高安市“五型”政府建设监督员候选人申请表

高安市“五型”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年7月23日

附件：

高安市“五型”政府建设监督员候选人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 | 性别 |  | 照片 |
| 出生年月 | |  | | 民族 |  |
| 政治面貌 | |  | | 籍贯 |  |
| 毕业院校 | |  | | 学历 |  |
| 手机号码 | |  | | 电子邮箱 |  | |
| 身份证号码 | |  | | 职业 |  | |
| 工作单位及职务 | |  | | | | |
| 联系地址 | |  | | | | |
| 工  作  简  历 | 起止年月 | | 何地区何单位 | | 担任何职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主  要  成  绩  及  获  奖  情  况 |  |
| 备  注 |  |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